

# 台山市财政局文件

台财教〔2022〕1号

## 关于下达 2022 年特殊教育中央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市教育局：

根据江门市财政局《关于调整下达 2022 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江财教〔2022〕2号）精神，现将 2022 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资金下达给你局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，收入列 2022 年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 2022 年“20507 特殊教育”相关项。

二、此项资金，主要用于支持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（不含新建）、支持特教资源中心（教室）建设、支持向重度残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提供送教上门服务、推进融合教育等方面。

三、请根据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好上级补助资金，严格按照《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科教〔2021〕72号）科学管理和使

用资金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防止出现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四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- 附件： 1. 下达 2022 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资金安排表  
2. 2022 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台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1月21日印发

附件 1

## 下达 2022 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资金安排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市别	项目名称	功能分类科目	本次下达金额	备注
台山市	提前下达 2022 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(中央资金)	23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 支付支出	47	用于支付台山市特殊 学校建设

## 附件2

## 2022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	特殊教育补助资金		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教育厅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总额	94万元		
	其中：中央补助	94万元		
	省级资金			
年度总体目标	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水平进一步提高，2022年，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在97%以上。特殊教育办学条件持续改善，改善办学条件学校2所，特殊教育资源进一步扩大，招收残疾学生5人以上的普通学校建立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学校占比进一步提高，新建资源教室大于20所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招收残疾学生5人以上的普通学校，建立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学校占比	提升
			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	》95%
			薄弱特教学校条件改善（所）	》2所
			普通学校建设资源教室（资源中心）	》20所
		质量指标	薄弱特教学校条件改善验收达标率	100%
			建设资源教室验收达标率	100%
			建设特殊教育资源中心验收达标率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特殊教育资源	扩大
			随班就读规模	扩大
			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	有效改善
			积极引导普通学校提高特殊教育服务能力	有效提高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残疾学生、家长满意度（%）	》85%
			特殊教育教师满意度（%）	》85%